

“咕咕……咕谷……”一种精灵的叫声悠长的回响在天际，记得每年到麦黄时节，布谷鸟都会从远方飞回来。灞河岸边的白鹿原脚下是我的家乡，也是布谷鸟的家乡。青山遮挡住城市的喧嚣，河水低吟着远古的秘密，“咕咕……咕谷……”寂静的夜晚，只有这优美的长调忽远忽近的在空中回响。

小时候我常问母亲：“这鸟夜晚还在不停地叫，它不知道累吗？”母亲正在灯下纳鞋底儿，她轻轻地叹口气，伴着拽麻绳的嗤嗤声，仿佛从岁月深处拽出一段故事。“很久以前呐，有个年轻的农夫种着几亩麦田，他辛辛苦苦的劳作，盼望麦子丰收，这是全家人的口粮。但是因为缺乏经验，麦子成熟时没有及时收割，结果麦粒儿散落一地，一年的辛苦白费了，农夫悔恨不已随后便作了布谷鸟……”最后，母亲怜惜地说：“他不辞辛劳地边飞边叫着，是想提醒乡亲们别误了收麦的时机啊。”

哦！我明白了，原来那凄婉的叫声翻译成陕西话就是“算黄算割……算黄算割……”早听人说过“蚕老一时，麦熟一响。”成熟期的麦子一天一个样，一定要适时收割，这是布谷鸟的啼血忠告。“九成不收，十成就丢。”我们单位的李姐比我大几岁，她从小在陕西农村长大，她说麦子的成熟期也就是两三天，收割的时间早了迟了，都会影响麦子的成色和产量。到了蜡熟期，也就是麦子饱满麦粒儿变硬，此时用手搓麦粒儿会有一种滑溜溜的蜡质感，这时候麦子就是九成熟了，是收割的最佳时机。

布谷声声

□ 刘雅晨

每年收麦时都是农村最忙碌的时节。唐朝白居易担任周至县尉时写的《观刈麦》，就反映了夏收时农民的繁忙与辛苦，“田家少闲月，五月人倍忙。夜来南风起，小麦覆陇黄。妇姑荷箬食，童稚携浆浆。相随饷田去，丁壮在南冈……力尽不知热，但惜夏日长……”“麦黄不收，有粮也丢。快收快打，麦粒儿不撒。”这些农事经验怕是在白居易时代就有了。

上个世纪七十年代部队支援“三夏”大忙，上白鹿原帮助生产队抢收麦子。年轻的我们只图凉快穿着短袖割麦子，一天下来胳膊上划出一道道红印子，回来用水一冲洗火辣辣的疼。山上窄窄的羊肠小道，推着独轮车往打麦场上运送麦捆，扭来扭去的掌握不好平衡，走了没多远就翻倒了。打麦场上，毛驴拉着石头滚子压麦。头顶着手帕的大嫂们拿着木锨，不停地把压下来的麦子铲起来再扬出去，麦粒儿哗啦啦地落在场地上，麦壳儿就飘走了。我容易照着做，结果弄得满头满脸的碎屑，也没能把麦粒儿分离出来。我终于明白收麦子看起来平常，却蕴含着很简单的农耕文化。

麦子丰收的喜悦先是从高高堆起的麦秆垛子上开始。大人们在打麦场上忙着晾晒麦

子。没人顾及村里到处疯跑的小孩子。于是三五个男孩儿便爬上高高的麦秆垛子，再出溜下来看谁的速度快。或者藏在喧乎乎的麦秆堆儿里边，让小伙伴们去找。这麦收中无意的打闹，嵌进他们幼小的记忆里，从此牢牢记住麦收的快乐，成了一生的珍藏。

“半年忙，麦子黄，粮满仓，女瞧娘。”出嫁的女儿在婆家把夏收种全都忙活停当，就要回娘家去歇几天。娘家在丰收的喜悦中，也要做些好吃的款待女儿，由此就形成了夏收后，家家待客庆丰收的习俗。民间把这种活动叫“忙罢节”。李姐老家在大荔县，她就要回娘家去过“忙罢节”了。我们拉着她的手说：“好羡慕你啊李姐。”她说：“别眼馋，回来给你们带花馍。”于是李姐每年“忙罢节”从老家回来，都要带十几个造型各异的大花馍分给我们。喧乎乎的大白馒头透着新麦面诱人的香味，至今难忘。我们部队驻地周围的村子也过“忙罢节”，他们俗称“过会”。为了让闺女和亲朋好友都能来参加，各个村儿约定俗成的错开时间“过会”，今天是李家村，明天是张家村，后天又是陈家村，除了做好吃的还有娱乐活动。这个村放电影，那个村请戏班子，有的村儿还自己操琴持鼓唱秦腔。此时在村里的民间艺人，放下镰刀就是演员，秦腔唱得

有声有色。庆祝丰收的喜悦在乡间热热闹闹地展开。

布谷鸟依然叫着，“咕咕……咕谷……”李姐说收完麦以后布谷鸟就在说“油旋焙哈(下)……油旋焙哈(下)……”意思是丰收以后家家的锅里都烤着喧乎乎的油饼。我们用心去听还真那样。叫出这样地道的本土乡音，这布谷鸟定是咱陕西人无疑，倍感亲切。参加过收麦的辛苦，我也能从心里与布谷鸟的叫声沟通了。也是奇怪，你心里想着什么，那布谷鸟的叫声就是什么。

步入现代化以后，联合收割机一眨眼的功夫，就把一片地的麦子收割完了，农民再也不用顶着烈日手胼足地去割麦子了。收割机直接脱粒儿装袋，再也看不见大嫂们头顶着手帕，在毒日头下扬麦、晒麦子了。

“咕咕……咕谷……”可怜的布谷鸟仍然边飞边叫着，不辞辛劳地讲述着它的故事。每年到麦收时节我便寻着布谷声，陶醉地听着。“咕咕……咕谷……”太喜欢这声音了，它在广袤的原野上响起时，整个世界都安静下来。“咕咕……咕谷……”仿佛是一首岁月深处的歌，一个渐行渐远的梦，一段难以忘怀的往事。一种无以言表的时光眷恋在内心流淌。我闭上眼睛看见母亲在灯下纳鞋底儿，看见打麦场上彩虹般飞落的麦粒儿，看见儿童在麦秆堆里滚上滚下的嬉戏，珍藏在心底的岁月沧桑都鲜活起来，眼眶不由自主地湿润了。

“咕咕……咕谷……”夜幕降临，布谷鸟的叫声越发凄清悠远，一个千古神话洒满夜空。

当初夏的晨曦漫过连绵的华阳青山，一抹优雅的白，从薄雾中缓缓升起，振翅飞翔，“快看，是朱鹮，是‘东方宝石’朱鹮！”伙伴们望着朱鹮欢快地喊着跳着。

朱鹮古称朱鹭，是秦岭四宝之一。它们像被遗落在人间的白云，像汉江江面上铺展开来的月光，为秦岭生态点睛，也把忠贞不渝的爱情故事深情吟唱。

初见朱鹮，不是在相册里，也不是在纪录片的屏幕中，而是在一个汉江边暮春的黄昏，喜欢摄影的我，透过相机取景器望见田埂上立着几处白点，时还会移动一下。走近一点，才看清朱鹮的高颜值，通体洁白如雪，翅尖与尾羽晕染着淡淡的朱红，不浓烈也不张扬，像是被晚霞轻轻吻过。

一见倾心，从此我被朱鹮的绝美惊叹。朱鹮安栖于水间，行于水畔。从眼周到面颊，从喙根到胫足，将优雅与温柔，深深地刻进每一寸肌肤。

我喜欢朱鹮，不止喜欢其容颜，更喜欢其风骨。静时白羽淡雅，动时素白与绯红相融，清冷与温润交织。缓振双翼，自带一份不染尘世的诗意。它更是鸟中痴情的生灵，一生择一侣，相伴终老。秦岭之间巢窠虽然简陋，却藏着它们不离不弃，相互依偎的暖意。正因为如此，文人墨客无不喜欢它的美，无不喜欢它的灵，把它们写进诗行，把它们藏进心间，从张籍的“翩翩兮朱鹭，来泛春塘栖绿树”到王僧孺的“因风弄玉水，映日上金堤”……这不是无端的偏爱。它们不像猛禽那么凌厉，也不似燕雀那般聒噪，而是生来就自带一身清寂与温婉，把秦岭的四季都收在白羽朱颜里。

谁又能想到，这纯净的生灵，曾在岁月的洪流中陷入了濒临灭绝的困境。曾几何时，它们的身影遍布东亚，和着春风起舞，迎着夏阴散步，伴着秋水觅食，还与冬雪和鸣。但后来，森林被砍伐，湿地被开垦，清流被污染……它们的家园被破坏。

我想，面对生存的难，繁衍的困，它们的内心一定很悲痛。想到这些，我仿佛看见了它们无助的眼神，那原本明亮的眼角流下了伤心的泪，听见了它们歇斯底里发出“何处是吾家”的哀叹。

1981年，随着几声清脆且清晰的鸣叫从

洋县的青山碧水中传出，七只孤影被重新发现。七片孤羽，七缕残声成了朱鹮在世间最后的星火，也成了种群全部的希望。

从此，掠过秦岭的风多了几分牵挂。有人踏遍深山荆棘，日夜守望，把自己活成了朱鹮的影子；有人倾尽心血，刻苦研究从人工繁育到野外放飞，小心翼翼呵护其重回苍穹……他们没有惊天动地的壮举，只有温柔到足以融化冰雪的坚守。

光阴流转，从孤影七只到万鹮凌空，从濒临灭绝到重归山林。朱鹮的“重生”是大自然的馈赠，它们也读懂了这份人心向善的守护，不再惧怕烟火气息，不再担心生存危机，渐渐地把秦岭当成了归宿，把守护它们的我们当成了可以信赖的伙伴。

或两两相依，低声呢喃，或枝头梳羽，低头觅食，或与朝霞齐飞，或与落日相映，朱鹮踮足是秦岭之间最动人的风景。与之同框的大人、孩童嘴角带笑，满心欢喜。只有经历过的人，才懂得背后的难与痛。

静立浅谈，悠然觅食，每次凝望朱鹮，我都眼含热泪。鹮羽所至，不只有风，有云，有蓝天，有青山，有碧水，更有我们对自然的敬畏，对生命的坚守。真正的希望，不是昙花一现，而是长期坚守；真正的美好，不只是深情地“独唱”，更是万物共生的“合奏”。

一滴朱红，染着岁月风霜；一身白羽，载着生命荣光。它们不只是一种鸟，更是一面镜子，照见了万物相依的真谛，也照见了我们最本真的善良与秦岭山河的回响。

朱鹮衔夏掠秦岭

□ 曹彦强



摄影《丰收的欢歌》，作者孔祥秋。

拐走时光，拐不走东关烟火

□ 靳喜梅

栖身西安东关鸡市拐数载，我却从未提笔为它落墨。2026年新年伊始，初冬的夜雾漫过东关街巷，鸡市拐的摊贩们已忙碌开来。挑杆支起自制的充电灯，暖黄的光晕里，美食的热气袅袅升腾；一张张矮方桌次第摆开，街边的指示牌恰好挡住料峭寒风，食客们围坐其间，吃得酣畅淋漓。

东关的风，总带着股烟火气的执拗。它穿堂过巷，掠过明清的青砖黛瓦，拂过如今琳琅的商铺门面，最后在鸡市拐的街口打个旋，便将一街的时光故事轻轻漾开。拐走的是悠悠时光，拐不走的，是满街浓得化不开的烟火气。

早年间，这里还没有“鸡市拐”的名号，只是东关城外一片开阔的空地。土道被牛车马车碾出深深浅浅的辙印，道旁老槐树虬枝苍劲，默默数着朝升夕落的轮回。不知从哪一辈起，城郊的农户们便挑着竹筐，筐里是叽叽喳喳扑腾的土鸡，摸黑从四面八方赶来。天刚蒙蒙亮，空地上就攒起熙攘人潮。竹筐一掀，公鸡扑棱着翅膀引颈长鸣，母鸡低低咕咕应

和，讨价还价的嗓门混着此起彼伏的鸡鸣，硬是把氤氲的晨雾搅得热热闹闹。久而久之，“鸡市”的名头，便在东关的街巷里叫响了。

至于那一个“拐”字，原是后来添的趣儿。据说早先的集市顺着官道铺展，行至这片地界，偏偏拐了个舒缓的弯。买鸡的、卖鸡的，都挤在这拐弯处，反倒成了集市里最喧腾的所在。于是，“鸡市拐”三个字，像一方镌刻着市井烟火的印章，稳稳当当盖在了东关的版图上。

我总疑心，老西安的晨韵，是从鸡市拐飘起来的。天还未亮透，卖早点的担子就支棱起来了，油锅滋滋作响，油饼的焦香混着葱花的鲜爽，勾得人肚子咕咕作响。卖鸡的农人蹲在槐树下，指间夹着早烟卷，慢悠悠吞吐着烟雾，静等主顾上门。穿短褂的汉子随手掂起一只公鸡，捏捏紧实的鸡脯，听听洪亮的啼鸣，便知肉质好坏。主妇们拎着菜篮，在竹筐前细细挑拣，心里盘算着给家人炖一锅鲜醇的鸡汤。那时的日子，慢得像老槐树的影子，一寸

寸挪过青石板路，每一声鸡鸣，每一句吆喝，都裹着实实在在的人间暖意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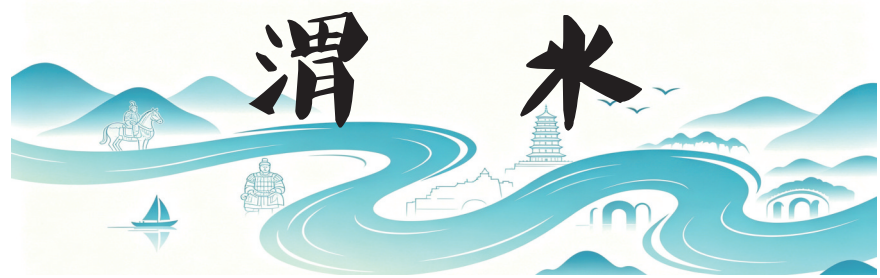
后来，城市的脚步越走越快。高楼如春笋般拔地而起，平整的柏油路取代了坑洼的土道，汽车的鸣笛盖过了清脆的鸡鸣。鸡市拐的鸡市，就这样渐渐散了。农户们不再挑着竹筐摸黑赶集，取而代之的是窗明几净的生鲜超市，码得整整齐齐的鸡鸭鱼肉，泛着新鲜的光泽。可奇怪的是，“鸡市拐”这个名字，却留了下来，像一根扯不断的丝线，一头系着远去的岁月，一头牵着东关的今朝。

如今再走鸡市拐，早已不见当年的竹筐，也听不见此起彼伏的鸡鸣。街口的老槐树依旧枝繁叶茂，树下是卖凉皮、肉夹馍的小店，腾腾热气里，食客们坐得满满当当。公交车站的牌子上，“鸡市拐”三个大字，清晰醒目。2026年的晨光里，不少年轻人举着手机，对着老槐树和路牌拍照打卡。老人们凑在一旁，刷着抖音，絮絮叨叨说起当年的鸡市盛况——那时的鸡是地道的散养土鸡，肉香醇厚；那时的人，守着一个集市，

便守着一份踏踏实实生计。老人们还念叨着“鸡”同“吉”的寓意，说当年腊月二十七赶大集买鸡，图的就是除夕桌上的“大吉大利”。年轻人听得入神，把这些老故事连同红灯笼的光影一起收入镜头。老人浑浊的眼眸里漾起细碎的光，年轻人的取景框中，也定格了这份新旧交织的温度。

暮色四合，我站在鸡市拐的街口，晚风拂面而过，恍惚间，仿佛还能听见隐约的鸡鸣，混着岁月的低语，在耳畔轻轻回响。街边的电子屏滚动着新年的祝福，车流裹挟着暮色缓缓流动，老槐树的影子与霓虹灯光叠在一起，晕染出别样的市井风情。原来，一座城的记忆，从来不会真正消散。它藏在一个鲜活的地名里，藏在老槐树的一圈圈年轮里，藏在每个东关人的心底，在晨与昏的交替中，静静流淌，生生不息。

老城的故事，本该是这般模样。既有岁月沉淀的厚重，也有当下生活的鲜活。2026年的晨光，与旧时的鸡鸣交织在一起，这，便是最动人的人间烟火。



麦客悲欢见证西北乡村变迁

——读《赶场》有感

□ 李清

在陕甘宁等北方方言里，赶场并非赶集逛街，而是西北大地上特有的生存行当；每到五六月份夏收时节，农人自带镰刀、干粮赴关中平原替人割麦务工，顺着麦熟时序从东向西奔波，待到自家麦子成熟时再返乡。这群追着丰收讨生活的人，便是麦客。陈忠实《白鹿原》中的黑娃，就是经典的麦客形象。连忠照的长篇小说《赶场》，以绵长的叙事、细腻的笔触，讲述了西北麦客的人生沉浮故事。

作品以陕甘宁三省区交界的贫困山村为舞台，以麦客赶场割麦之路为叙事主线，铺展开西北农村半个世纪的时代变迁，刻画了一群底层小人物随时代起落、与命运抗争的人生轨迹，真实还原了西北乡村的生存底色与发展历程。

不同于许多乡土题材作品的叙事套路，《赶场》跳出了苦难颂歌与田园牧歌的两极书写，立足真实的人才乡村现实，直面贫瘠缺水、发展滞后、人才流失等现实困境，以故事来探索乡村自我造血的新路，寻求从根源上改变乡村贫困面貌的解法。

主人公杨西平的人生轨迹，是作者乡土理想与人文思考的集中寄托。杨西平退伍后随乡人外出赶场割麦谋生，随后扎根城市，从工地苦力做起，在妻子兰妹子的助力下一步步打拼创业，将服装批发零售业经营得有声有色，在城市站稳了脚跟。但事业有成的他从未忘却故土，目睹家乡日渐荒芜、只剩老人留守的衰败景象后毅然返乡，先筹措资金解决村民饮水、出行难题，又带领村民发展黑乌鸡、肉驴养殖，建起屠宰厂、冷库、豌豆粉丝厂，建设产业兴旺、宜居宜业的新农村。昔日靠出卖体力为生的传统麦客，也蜕变为手握农机、跨省作业的新时代现代麦客。最终，杨西平不仅实现了自我价值，还在麦田重逢离散数十年的姐姐杨妮儿，实现了个人理想、乡土振兴与亲人团聚的大圆满。

作品中塑造了众多鲜活立体、血肉丰满的人物。主人公杨西平的妻子兰妹子，性格热情果敢，善于开拓，极具商业头脑，是他人生与事业的核心后盾，而且心地善

良，包容帮扶落魄的同乡孀母子。杨妮儿身世悲凉，命运坎坷，被贫困与换亲旧俗裹挟人生，外出赶场时意外失踪，数十年漂泊流离，是时代与乡土困境下的悲情缩影。马海一腔赤诚，痴心纯粹，自杨妮儿失踪后，日夜伫立山坡为她吟唱情歌，让人感动。孀子早年散漫顽劣，进城务工后屡犯过错，最终幡然醒悟，改过自新。孀妻子命运坎坷，性格刚烈，内心却藏着柔软，一生裹挟着自私、坚韧、善良与愧疚，也让人印象深刻。

浓郁独特的西北地域风情，作为作品沉淀了厚重的底蕴。苍凉辽阔的西北原野，闭塞干旱的山村，赖以生存的窖水，以洋芋为主的日常饮食，烈日下赶场割麦的麦客，都是西北乡村特有的风貌。粗犷质朴的民风，与婉转深情花儿民歌交融，共同呈现出真实而生动的西北乡土画卷。杨妮儿失踪后，马海夜夜踏坡吟唱的情深画面，更是为苍凉的西北乡土添上了一抹温情，展现出西北男女特有的情感。

整部作品始终怀着真诚态度，不刻意放大乡村的苦难，也不回避各种现实困境，而是从底层百姓的艰辛人生中，写出他们坚韧的生命力与人性的点滴光辉。从作品中可以看到，在西北乡民的认知里，苦难是人生常态，却从未有人甘愿向命运低头。他们一代代人靠着勤恳奋斗，抱团相守，对抗贫瘠，奔赴希望。正如作者自己所言，“从苦难中挖掘人性的坚韧、对命运的不屈，以及对生活的希望”。这样的写法让文字自带温度和力量。

《赶场》不是乡村的挽歌，而是乡村文化的延续。这部作品以时代变迁为底色，以小人物的悲欢沉浮为脉络，写出了西北乡村的蜕变与重生，兼具厚重时代质感与温暖人文关怀，可以说是一部扎根黄土地，书写大时代，致敬平凡奋斗者的乡土文学佳作。

